

《高等工程教育研究》编辑部编

高等教育评估的理论
与方法初探 • 文集 •

高等教育评估的理论与方法初探

(文 集)

《高等工程教育研究》编辑部编

华中工学院出版社

一九八五年·武汉

高等教育评估的理论与方法初探
(文 集)
《高等工程教育研究》编辑部编

华中工学院出版社出版
(武昌喻家山)

华中工学院出版社发行科发行

华中工学院出版社泗阳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11 字数: 256,000

印数: 1—10,000

统一书号: 7255—009 定价: 2.20元

前　　言

开展高等教育评估工作，是国家及其教育管理部门加强对高等学校的宏观指导和管理，推动高等教育的改革、发展和提高的一项重要措施，也是高等学校加强同生产、科研和社会其他各方面的联系，更好地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一个重要途径。《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中明确指出，“要组织教育界、知识界和用人部门定期对高等学校的办学水平进行评估，对成绩显著的学校给予荣誉和物质上的重点支持，办得不好的学校要整顿以至停办。”

近年来，部分高等学校内部或学校之间陆续开展了教学质量、系科工作等方面的检查或评比活动。今年六月，在组织部分高等工业学校开展讨论和研究的基础上，原教育部召开了高等工程教育评估问题专题讨论会，参加会议的有三十八所高等院校（包括文、理、工、农、医、师范等科）、七个部委、四个省市的代表近百人。国家教育委员会专职委员、原教育部副部长黄辛白同志参加了会议并讲了话。会上宣读了部分论文和方案，并对高等教育评估的目的、作用、理论和方法展开了讨论，对各单位提出的评估方案进行了交流、论证、汇总，还对如何开展评估试点交换了意见。为了贯彻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推动高等教育评估问题的研究和评估工作的开展，会议决定由《高等工程教育研究》编辑部负责，精选部分研究论文、评估方案和国外有关资料，编辑成这本《高等教育评估的理论与方法初探（文集）》，供全国各高等学校教育管理部门、教育研究机构和其他有关单位开展评估研究，进行评估试点参考，也可作为高等学校广大师生员工了解、研究评估问题的综合资料。

在编辑过程中，编辑部成员共同感到，一方面，开展高等教育评估在我国还是一项开创性的工作，实践经验不多，理论研究刚刚开始，因此，编辑这样一本文集，只能是在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高等教育评估制度的过程中，作为探索前进的一个足迹；另一方面，也正因为目前有关评估的论文、资料很少，及时编辑这本文集，对推动评估问题的研究和评估试点的开展，是可以发挥积极作用的。文集虽然主要收集了高等工业学校的研究成果，但是关于评估的理论和一般方法，我们认为具有普遍意义，对文、理、农、医、师范等各科高等学校同样具有参考价值。

基于以上情况，我们在编辑过程中考虑了以下几点：

1. 力求正确领会、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中关于开展高等教育评估的目的、作用和现实意义的精神。
2. 注意从我国实际出发，以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高等教育评估制度为目标。对有关外国资料，采取节选的办法，附录于后，供参阅。
3. 遵循“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对评估问题研究中不同的理论、方法和方案，在符合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决定精神的前提下，尽可能收入文集，以开阔思路，博采众长。
4. 为使文集的内容比较精炼，减少不必要的重复，对有的论文和方案，编辑时作了较大的加工整理；关于指标体系和量化方法，不少单位作了很多工作，但考虑到这方面的研究

有待深化，因而删节较多。请供稿单位和作者谅解。

5. 为便于读者了解当前国内关于高等教育评估研究的概貌，编者撰写了一篇综述，介绍某些主要的观点，难免挂一漏万，以偏概全，仅供参考。

高等教育评估的理论研究和试点工作仅仅是开始，为了加强宣传，推动研究，及时交流试点经验，我们准备继续在《高等工程教育研究》学报上刊载有关研究论文和资料；在适当的时候，还准备编辑、出版《高等教育评估的理论与方法》续集。欢迎有关高等学校、教育管理部门和致力于教育评估研究的同志向本编辑部投稿。

编辑这本文集，由于时间紧迫，编者水平有限，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欢迎广大读者指正。

《高等工程教育研究》编辑部

一九八五年七月

目 录

开展教育评估是发展高等教育事业的一项重要工作	黄辛白	(1)
试论高等工程教育评估的目的、作用、理论和方法		
——学习《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的一点体会	纪 笙	(3)
“高等工程教育评估问题专题讨论会”讨论意见综述		
.....	《高等工程教育研究》编辑部	(6)
高教界部分专家对建立高校评估制度的一些看法		
.....	上海交通大学高等教育研究室	(13)
高等教育评估的几个理论问题初探	湖南大学教育评估研究组	(16)
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刍议	西安交通大学 庄礼庭 张世煌 朱继洲 徐茂义	(21)
谈谈高等学校办学水平的评估		
.....	上海交通大学 胡鹏山 宏治群 吴健中 钱道中 陈善忠	(25)
试论我国高等教育评估的层次、内容与时段	武汉水利电力学院 王宏硕	(31)
高等教育评估研究纲要	马鞍山钢铁学院 王端庆	(37)
高等教育价值评估的理论和方法	浙江大学 徐 兴 王沛民	(40)
从世界高等教育的发展看我国高等学校评估需要处理好的一些关系		
.....	哈尔滨工业大学 关士续	(47)
评估高等学校工作状态的理论和方法	北京航空学院 岳家俊	(52)
高等教育评估管见	北京轻工业学院 张管生	(56)
改善条件，提高效益，多做贡献		
——论建立高校评估指标体系的指导思想		
.....	华中工学院 李汉育 文辅相 赵月怀	(58)
浅议教育评估的几个问题	天津大学 王致和 韩文秀 李宝华	(61)
关于高等学校的绩效评估	大连工学院高等教育研究室	(65)
略谈高等学校的质量评估	中国矿业学院 王 洁	(69)
浅论社会力量在教育评估中的作用	清华大学 徐世朴	(71)
校际教学质量评估工作的初步实践	上海市高教局教学处	(75)
高等工业学校学系评议初探	浙江大学 薛继良 袁君毅	(79)
校内专业评估的尝试	同济大学 曹善华 陈士衡	(82)

- 分阶段进行系的教育工作状态评估 华东化工学院 翁元垣 许一铭 田镇华 (85)
基础课程状态是高等工科院校评估系统的基本变量 北京航空学院 许建俄 (89)
评估学生能力的一种统计分析方法 南京工学院 鲁国斌 曹国良 刘海洋 (93)

- 对高等工业学校进行评估的设想方案 清华大学教育研究室 (96)
基本办学条件考核与学科积分评估法 湖南大学教育评估研究组 (105)
关于建立高校评估指标体系的探讨 重庆大学高等教育评估研究组 (108)
关于目标评估及其当量化的探讨 哈尔滨建筑工程学院 (111)
高等学校教育评估设想方案 天津大学高等教育研究室 系统工程研究所 (114)
办学水平评估体系的基本结构和初步方案 华中工学院评估研究小组 (117)
高等工业学校办学水平的评估方案 华南工学院 钟定华 方东风 胡崇弟 (119)

- 学科 (专业) 三级评估法
哈尔滨工业大学金属材料及热处理教研室 高等教育研究所 (121)
学科 (专业) 评估方案设想 华东纺织工学院 孙俊康 潘寿民 张爱翠 (128)
硕士学位质量评估的因素 南京工学院 陶永德 简耀光 周 鸥 燕壮烈 (129)
实验室管理工作评估初探 西安交通大学 朱继洲 仲革莲 石岳君 (131)
关于评估实验室工作的指标设计 成都科技大学 杨正荣 黄公佐 (135)

附录:

- 美国高等教育的评估 美国国家评估委员会主任 Frank . G . Dickey (137)
美国工程教育计划的鉴定准则 (141)
加拿大鉴定委员会鉴定程序手册 (153)
大学设置基准 (日本文部省令) (163)

开展教育评估是发展 高等教育事业的一项重要工作

(一九八五年六月二十二日在高等工程教育
评估问题专题讨论会上的讲话)

黄辛白

这个会是一次专题讨论会。大家发表了许多意见，指出了高等教育评估工作的重要性，显示出越研究越有兴趣。我想就开展教育评估是发展高教事业的一项重要工作以及怎样开展评估工作发表一点意见。

—

开展高等教育的评估工作，这是《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上写了的。在第四部分关于高等教育的改革中，提到要“组织教育界、知识界和用人都门定期对高等学校的办学水平进行评估，对成绩卓著的学校给予荣誉和物质上的重点支持，办得不好的学校要整顿以至停办。”后面另外一处提到，“为了增强科学的研究的能力，培养高质量的专门人才，要改进和完善研究生培养制度，并根据同行评议、择优扶植的原则，有计划地建设一批重点学科。”因此，引起了高等教育界和各方面的重视，许多同志在积极研究这个问题。从这次会上的发言可以看出来，大家是作了比较充分的准备的，研究工作相当深入了。当然，还有待于进一步深入和发展。

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战略目标，决定中是这样说的：“到本世纪末，建成种类齐全，层次、比例合理的体系，总规模达到与我国经济实力相当的水平；高级专门人才的培养基本上立足于国内，能为自主地进行科学技术开发和解决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作出较大贡献。”这段话的含义，我理解概有“量”的要求，又有“质”的要求，最后达到一个目的——为祖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作出应有的贡献。为了达到这样一个战略目标，决定中讲到的改革，大体上有这样三个方面：一个方面是计划体制的改革。首先要从招生和毕业生分配的计划体制上进行改革，一部分作为国家指令计划，一部分是委托培养，社会调剂，这样可以更好地发挥各方面的积极性，努力适应国家需要。这和过去完全自上而下计划的体制不同，但也不是完全靠用人单位跟学校签订合同。另一方面是管理体制的改革，就是在加强宏观管理的前提下，扩大学校的自主权。第三方面是在培养工作上的改革，即要改革教育思想、教育内容、教育方法，强调培养有开创性、有开拓精神的人才。这三方面的改革，都必须充分发挥各方面、特别是学校里师生员工的积极性，要扩大学校的自主权。与此同时，还要对学校工作的质量和效果进行社会评估，了解反馈信息。放权要坚决放，放权之后，质量只能提高，不能降低，必须要有质量检查，要搞评估。所以在决定中讲到扩大学校自主权那一段的后面，紧接着谈到了评估问题。这是关系到改革成败的一个重要环节。

还应该看到，在高教事业发展上，还有一个数量和质量的关系问题。这几年，数量发展比较快。1981年普通高校招生28万，今年超过56万，四年翻了一番。现在，是不是对质量的提高（当然是分层次的）会疏忽？应该提起注意了。相当多的学校基建跟不上，带来很多问题；影响质量的提高，是暴露出来的问题之一。我们既要积极想办法，以较少的人力物力而能培养更多更多的人才，又必须明确保证质量和不断提高质量。目前，质量评估问题引起大家普遍重视，是很必要的。

二

怎样来搞好评估工作呢？在讨论中，大家都觉得，评估是为了保护、发挥各方面的积极性，是为了促进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这一点大家都是一致的。就是说，通过评估，原来办得比较好的学校应当办得更好，办得一般的学校，应当帮助他们尽快提高，就是现在比较差的学校，只要国家需要，而且它也具备了基本的办学条件，也要扶植，帮它办好。只有极个别的学校，走偏了方向，不是为了四化培养人才，而是为了赚钱，根本不能保证基本质量，也难以改进的，应当取缔、停办。我们还要用评估的方法，促进一批代表国家水平的专业尽快建设起来。

至于评估的具体办法，也要请大家来研究。这个会之前，教育部高教二司开了一些预备会，请各个方面作了一些准备，大家提出要研究的问题不少。例如，学校办学的条件、历史不同，处于不同的层次和发展阶段，评估是评合格、不合格，还是在合格基础上评水平的高低呢？要不要排名次呢？又如，评估工作是由教育行政部门来评？由学术界来评？还是由社会上、群众来评呢？我想都可以。决定上就提到要由教育管理部门组织教育界、知识界和用人部门来进行评估。教育界的评估过去做得不够，组织知识界和用人部门来进行评估，做得更不够。今后这方面肯定要加强。评估对象可以是学校，也可以是学科专业、课程等等。也就是说，可以综合评估，也可以单项评估。这一问题看来大家意见比较一致。意见出入较多的是：目标评估还是过程评估和条件评估？定性评估还是定量评估？有同志讲，教育工作是个慢活，百年树人，培养的人才究竟怎么样，要等到他走上工作岗位之后，五年、十年才能看出来，而且还有“后劲”、“前劲”的区别。人才问题确比钢材、木材要复杂得多，但是，也不能因此否定对培养过程，对学生毕业时质量进行评估的重要性。

总之，对评估工作，我们还没有很多经验，更没有完整、系统的经验。现在究竟怎么起步走，要考虑周到点。有几点想法，请大家考虑。

第一，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中，关于高等教育发展的战略目标之后有一句：“使高等学校具有主动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积极性和能力。”讨论决定草稿时有人提议称之为一种“自发的机制”，意思是要建立这样一种体制，使高等学校的积极性能够充分发挥，而这种积极性又能够自我调节，使之跟国家的需要刚好相适应，能够尽量减少盲目性。这个意思，最后改成了现在决定中的文字表达。在考虑评估问题的时候，首先就要考虑有利于调动这种主动适应的积极性，而避免把评估看成一种被动的接受检查。要使所有的学校、教师积极参加评估工作，支持评估工作，通过评估大家获得一种推动工作的力量，而决不是被动、应付，更不是害怕、抵制评估工作。

第二，评估要有利于推动、加强学校培养人的工作。一般说，评估工作肯定会起推动作用。但是，也不要把它看成万灵妙药，如果搞得评估成灾，使学校忙于应付评估，丢了全面工作的安排，也就不能起到推动的作用了。

第三，要逐步建立中国式的评估体系。大家已经谈到许许多多方面的问题，看来，评估工作也是一个系统工程，又要有中国的特点，还有待做许多工作，经过一定的试点。现在刚刚开始，不可能一下子搞得很完善，要一步一步抓，不要太急太快。这半年来说，我们的工作，是否可以这样考虑。首先要做一点宣传。报上登一登消息，发表些文章，引起大家的关心和重视。其次要做一些试点工作。可以推动学校在校内先做一些试点，叫评估也好，叫教学检查也好。第三，当然，仅此还是不够的，我们应当把视野放宽一些，不仅研究学校怎么做，还要研究教育行政部门怎么做，可以从社会全面考虑。例如设想邀请一些学术团体、学会来做些工作。各部委、各省市又抓什么？这次会上一个完整的设想一下子搞不出来，但可以从这样一个大的范围来考虑个轮廓的东西。第四，解放思想，实事求是。这是我们这次会要强调的方针。请大家充分讨论，思想放开一点。具体议一下今年下半年做些什么，明年上半年做些什么，工作不能太多，太多了要乱，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

以上是我参加会议的一些想法，很不成熟，请大家讨论指正。

试论高等工程教育评估的目的、作用、理论和方法

——学习《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 的一点体会

纪 坚

《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要扩大高等学校的办学自主权”，“与此同时，国家及其教育管理部门要加强对高等教育的宏观指导和管理。教育管理部门还要组织教育界、知识界和用人部门定期对高等学校的办学水平进行评估，对成绩卓著的学校给予荣誉和物质上的重点支持，办得不好的学校要整顿以至停办。”这就指明了改革我国高等_{教育}管理体制和在我国开展高等教育评估工作的方向。

一、建立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制度，是教育体制改革的必然要求

在我国，对高等工业学校办学水平的评估，实际上早就存在。但是，迄今为止的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基本上是一种自然评估，远没有建立起科学的、严格的、客观的评估标准和制度，另外，比较重视政府的、自上而下的行政评估，比较忽视教育界、知识界和用人部门的社会评估，而且一旦确定为“重点”后就不再改变，不是随着变化了的实际情况作必要的调整。对此，我国教育界、知识界和用人部门是有意见的。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对外开放政策和管理科学化的贯彻实施，国外高等教育评估的情况和经验逐步传到国内，一些高等工业学校、工业部委和省、直辖市、自治区也在开展高等工程教育评估方面做了有益的尝试，积累了初步经验。其中影响较大的，是根据《学位条例》的规定建立的学科评议组开展的对博士、硕士授予权的评议，这是对高等学校办学水平评估的重要一环。

当前，教育体制改革即将全面展开。一方面，高等学校将拥有更大的办学自主权，高等教育将进一步放开、改革、搞活；另一方面，国家及其教育管理部门将逐步把工作重点和主

要精力转移到宏观指导和管理上来。在这种情况下，在我国，建立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制度，是顺乎民心，合乎历史潮流的，是教育体制改革的必然要求，是国家及其教育管理部门加强对高等教育的宏观指导和管理的一项重要措施。

二、建立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制度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并不断提高高等工程教育的质量

在我国，建立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制度，组织教育界、知识界和用人部门定期对高等工业学校的办学水平进行评估的主要目的，是确保高等工程教育的基本质量，重点扶植一些学校或学科增强科学生产能力，培养高质量的专门人才，用以指导和推动高等工程教育事业的改革、发展和提高，使高等工程教育获得更大的压力、动力和活力，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任何一个独立的国家，对于科学技术专门人才的培养规格，都有一定要求。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对于科学技术专门人才的培养规格当然应有基本的要求。《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宏伟任务，要求我们不但必须放手使用和努力提高现有的人才，而且必须极大地提高全党对教育工作的认识，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为九十年代以至下世纪初叶我国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大规模地准备新的能够坚持社会主义方向的各级各类合格人才。”“所有这些人才，都应该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和社会主义事业，具有为国家富强和人民富裕而艰苦奋斗的献身精神，都应该不断追求新知，具有实事求是、独立思考、勇于创新的科学精神。”这就是在新的历史时期党和国家对各级各类合格人才的基本要求。对于高等工程教育来说，我们的培养目标是德智体全面发展的高级工程科学技术人才。作为基本规格，博士生、硕士生、本科生、专科生应当分别对德、智、体三个方面提出明确的、具体的要求，用以指导人才的培养和作为评估的依据。对于是否达到基本规格，评估必须从严。对于那些经过评估确实没有达到培养人才基本规格的学校，必须限期进行整顿，实在不行的要坚决停办。只有这样，才能确保高等工程教育的基本质量。

我国是个发展中的大国，我国高等工程教育的发展有很大的不平衡性，发展高等工程教育事业不增加投资是不行的，但国家对教育的投资毕竟要受经济发展水平的制约。因此，在确保高等工程教育基本质量的基础上，为了使高等工程教育更好地“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充分发挥高等工业学校培养高质量的专门人才和发展科学技术文化两个方面的重要作用，我们还应当遵照《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的精神，“根据同行评议，择优扶植的原则，有计划地建设一批重点学科”，“对成绩卓著的学校给予荣誉和物质上的重点支持”，使一些学科和学校增强科学生产能力，培养高质量的专门人才，“重点学科比较集中的学校，将自然形成既是教育中心，又是科学研究中心。”

我国教育体制上的主要弊端之一，是“在教育事业管理权限的划分上，政府有关部门对学校主要是对高等学校统得过死，使学校缺乏应有的活力，而政府应该加以管理的事情，又没有很好地管起来。”在我国，建立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制度，说到底，是为了激发人们办好教育的积极性，使高等工程教育在比较和竞争中获得更大的压力、动力和活力，更加有力地推动和指导高等工程教育事业的改革、发展和提高。

三、建立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制度的核心，是建立科学的、严格的、客观的评估指标体系

教育是培养人才的社会活动，它是一项复杂的脑力劳动，它的成果是精神产品，主要是人才，而人才的质量除了学校的教育作用外，还与受教育者本人的素质和主观能动作用有关，尤其是还要受到许多社会现象的制约和经受较长时间的社会实践的检验。因此，如何对

教育进行评估，特别是如何用量化的方法评估教育，是一件十分复杂的工程。我们必须认真探讨如何评估脑力劳动和精神产品的价值的基本规律，作为建立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制度的理论基础。

高等工程教育评估的对象，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它是分层次的，可以评估整个高等工业学校的办学水平，也可以评估高等工业学校中所设学科专业的办学水平，这二者都是综合评估，还可以是高等工业学校或学科专业某一方面工作水平的评估，例如本科生教育质量、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科学研究工作、后勤工作等，这些都是单项评估，再低一个层次的还有课程及有关教学环节的教学质量评估，其中，评估学科专业的办学水平是评估高等工业学校办学水平的中心环节和基础，应当作为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工作的重点。

建立高等工程教育制度的核心，是建立起科学的、严格的、客观的评估指标体系。建立这个指标体系应当遵循以下五个主要原则：一是方向性原则，指标体系应当体现办学的社会主义方向和高等工程教育事业改革、发展、提高的方向；二是科学性原则，指标体系应当反映高等工程教育的客观规律，努力找出决定事物本质的主要因素及其内在联系；三是客观性原则，指标体系应当比较客观地反映真实情况，尽量利用已有的社会评估的结果；四是可测性原则，指标体系应当尽可能量化，恰当地确定量标和权值，不能采用比例量标时尽量采用间距量标，实行二次量化；五是简易性原则，指标体系应当力求简化，切忌繁琐，努力做到简易可行。在具体确定指标体系时，还应当注意将目标评估、过程评估与条件评估恰当地结合起来，即不仅主要地评估它的办学成果和效益，还要恰当地评估它的物质条件和主观努力，特别要注意那些物质条件相对较差，经过顽强的主观努力，取得比较好的办学成果和效益的学校。只有这样，才能使评估结果比较符合客观实际，真正起到肯定成绩，明确方向，发挥优势，推动工作的作用。

高等工程教育评估的方式，有自我评估、领导评估、培养对象评估、校际评估等等，但是应当特别重视工程界、企业界、科技界和用人部门的社会评估。由于我国高等工程教育的发展有很大的不平衡性，办学条件相差悬殊，学校发展阶段和承担任务不尽相同，因此，应当注意采取“分级评估”的方法，把办学条件、发展阶段、承担任务大致相当的学校放在一个档次内进行评估。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工作还应当制度化，定期进行，有严格的工作程序和评估准则，对于一个学校办学水平的评价应当随着实际情况的变化作相应的调整。为了保证评估工作的正常进行，应当建立必要的组织机构，这种评估组织可以是全国性的，也可以是地区、部门性的或按专业、课程大类组成的，还应当广泛发动学术团体参加评估工作。

四、建立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制度，必须从我国的国情出发，勇于创新，稳步前进

在我国，建立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制度，应当注意借鉴国外的有益经验，但必须从我国的国情出发。具体来说，要注意以下几点，第一、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评估不能只看业务，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方针；第二、我们是发展中的大国，高等工业学校之间有很大的不平衡性，评估不能一刀切；第三、我国长期以来比较习惯于政府的、自上而下的行政指令，而且高等工业学校的基本格局已经形成，社会评估作用的发挥要有一个过程；第四、我国高等工程教育目前正处于放开、改革、搞活的起步阶段，评估切忌统得过死。这就大大增加了在我国开展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工作的复杂性。

由此可见，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制度，是一项开创性的工作，应当努力做到“四个有利”：有利于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多出人才，出好人才，有些学校还要多出科研成果，出好成果，有利于推动改革，搞活教育，因校制宜，办出特色，有利于改善

学校的科学管理，不断提高办学效益；有利于教育面向经济建设，更好地为经济建设服务。

《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在教育体制改革中，必须尊重教育工作的规律和特点，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大政方针必须集中统一，具体办法应该灵活多样，决不可一哄而起，强制推行。改革既要坚决，又要谨慎，注重实验。涉及全局和广大范围的改革措施，要经上级批准。”这应当作为我们开展高等工程教育评估工作的重要指导思想。

“高等工程教育评估问题专题讨论会”讨论意见综述

《高等工程教育研究》编辑部

由原教育部召开的“高等工程教育评估问题专题讨论会”，于一九八五年六月二十日至二十七日在黑龙江省镜泊湖举行。参加会议的有三十八所高等院校（包括文、理、工、农、医、师范等科）、七个部委、四个省市和原教育部所属九个司、局的代表近百人，国家教育委员会专职委员、原教育部副部长黄辛白同志自始至终参加了会议，并作了重要讲话。会上，代表们认真学习了《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根据我国社会主义高等教育的特点，就我国高等工程教育评估的理论、目的、方法、制度和有关方案等问题，在各单位已有的研究基础上，广泛深入地展开了讨论。现将提交会议的论文和讨论中涉及的一些主要观点作一简要综述，为关心这一问题的同志们提供一个线索，以便作进一步探讨。

一、关于评估目的

讨论中，大家一致认为，开展教育评估工作，是国家及其教育管理部门对高等教育实行宏观指导和管理的重要手段之一，十分必要。在我国，建立高等教育评估制度，组织教育界、知识界和用人都门定期对高等学校的办学水平进行评估，其主要目的是确保高等教育的基本质量，重点扶植一些学校或学科，增强科学生产能力，培养高质量的专门人才，从而使高等学校获得更大的压力、动力和活力，更加有力地指导和推动高等教育事业的改革、发展和提高。另一方面，由于评估结果与一定的政策相联系，代表们特别强调，教育评估应当有利于调动各级各类学校的积极性，尽量避免某些消极作用的产生。

二、关于评估对象

《决定》中有两处提到关于教育评估问题。在谈到扩大高等学校的自主权时提出：“国家及其教育管理部门要加强对高等教育的宏观指导和管理。教育管理部门还要组织教育界、知识界和用人都门定期对高等学校的办学水平进行评估，对成绩卓著的学校给予荣誉和物质上的重点支持，办得不好的学校要整顿以至停办。”在谈到发挥高等学校的优点，使高等学在发展科学技术方面做出更大贡献时指出：“为了增强科学生产能力，培养高质量的专门人才，要改进和完善研究生培养制度，并且根据同行评议、择优扶植的原则，有计划地建设一批重点学科。重点学科比较集中的学校，将自然形成既是教育中心，又是科学研究中心。”

对照《决定》精神，大家认为，教育评估对象虽然涉及多种层次、多个环节，但作为国家及其教育管理部门，主要应当抓好两项：一是学校办学水平的评估，二是重点学科的评

议。鼓励各校根据本身的实际情況和需要，在其它层次上开展各种形式的自评，如学系的办学水平或工作状态的评议、专业办学水平的评议、课程教学质量的评定检查等，以利于积累经验，逐步完善评估制度。对于这种学校自评范畴内的评估工作，国家及其教育管理部门可以不必多加干预。

关于学校办学水平评估与学科评议两者之间的关系，有这样两种意见：

一种意见认为，评估学校的办学水平，一是看学科水平的高低，二是看管理水平的高低，简言之， Σ 学科水平 + 管理水平 = 学校办学水平。其基本论点是：学科的水平及其建设反映了人才培养和科学的研究的水平，它是影响学校发展，表征学校办学水平的基本环节。如果抓住了学科水平这样一个关键，就抓住了学校这一复杂系统的最本质因素；依据这一思想建立起来的评估指标体系既可以评出学科水平，又可以评出学校的办学水平。

另一种意见认为，评估学校与评议学科虽然有联系，但毕竟是两回事。持这种意见的同志，根据《决定》精神，从三个方面谈了两者的区别：1) 从目标上看，前者是评学校的整体办学水平，而后者则主要是评学校内一个或几个学科的学术水平；2) 从内容上看，前者涉及学校的各个方面，而后者涉及面较窄，即使是人才培养，也主要是看高档人才、看研究生的质量，从学科本身的水平考虑较多，从其它方面考虑较少；3) 从评估方法上看，前者要组织教育界、知识界和用人部门定期进行，而后者主要是同行评议。因此，学校的办学水平决不等于 Σ 学科水平。

通过讨论，较多的同志倾向于后一种意见。

三、关于评估原则

关于评估原则，罗列各种提法，不下二十种之多，归纳起来，有这样几类：

科学性原则，客观性原则，主要性原则，典型性原则，关联性原则，相互联系的原则，对立统一的原则，动态原则；

可行性原则，简易性原则，符合国情的原则；

可比性原则，可测性原则，可量化性原则，层次性原则；

方向性原则，导向性原则，引导性原则，考虑发展的原则，促进改革与发展的原则，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原则，等等。

经过讨论，大家认为，基本的原则可以归纳为四条：科学性原则，可行性原则，可比性原则，方向性原则。

四、关于评估指导思想

关于评估指导思想问题，讨论中特别强调了以下四点：

1. 教育评估与教育改革的关系。

不少同志提出，教育评估应当与教育改革联系在一起。因为，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教育都面临着必须改革的形势。尤其是我国，随着经济体制和科技体制的改革，教育体制以及与之相关的教育思想、教育内容、教育方法等都必须作相应的改革，否则，教育就不能适应“三个面向”的要求，就不能跟上科技迅猛发展的新形势。因此，教育评估应当有利于教育改革，应当促进教育改革，不然，将在一定程度上失去它的积极意义；评估一所高等学校，应当把它对教育改革所持的态度以及在教育改革上所取得的进展作为一项重要评估因素。

2. 教育评估与教育立法的关系。

讨论中，多数同志认为，教育评估应当而且也必然与一定的政策相联系，而有些政策

又应以一定的立法形式固定下来。诸如，满足什么基本条件才能办学？办学达不到合格标准如何处置？成绩卓著者怎样奖励？等等，都应当有法可依，从而为评估的实施与评估结果的处理提供法律依据。这样，将鼓励高校的竞争，给学校带来动力和压力，学校也将在竞争中求生存，在竞争中发展和提高；那种不顾基本质量、滥发文凭、贻患后代的行为，将受到法律制裁；那种做多做少、办好办坏一个样的局面，应该得到根本扭转。当然，教育评估与教育立法将相互促进；以立法指导评估，以评估检验立法是否符合国情。

对此，也有不同看法，认为教育评估不宜与政策挂得太紧，以免干扰评估工作的健康进行。评估本身所形成的社会声誉将在生源、毕业生就业、吸引师资、接受委托培养与合作科研任务、同社会和国际的交往等多方面给学校带来相当大的影响，而有些问题又非学校主观努力所能及，再加上评估可能存在的不准确性，急于与政策挂钩，未必适宜。评估的结果只提供教育行政部门作为决策时的参考，对被评学校或学科不起法律的约束作用。

3. 思想政治教育评估与业务教学评估的关系。

我们培养的人才，不仅有业务上的要求，而且有政治上、思想上的要求。这就是长期来讨论的政治与业务的关系问题，也是在教育评估中应当重视的问题。

讨论中，大家分析了近几年来学校的情况，认为我们在智育方面有所加强（无疑，这是对的），思想政治工作却在一定程度上有所削弱。这对于培养和造就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一代青年是极为不利的。代表们提出，应当在教育评估中考查学校的思想政治教育及其改革情况，考查学校的校风、学风，考查学生的政治信念、思想品德，使教育评估工作符合我国社会主义高等教育的基本特点和要求。大家认为，这是我国与西方工业发达国家教育评估制度的本质区别。

4. 教学评估与科研评估的关系。

《决定》指出：“高等学校担负着培养高级专门人才和发展科学技术文化的重大任务。”这两大任务分别在学校的比重，两项工作在学校所处的地位，形成了学校内教学与科研的关系。

本来，在高等学校，教学与科研是相辅相成、相互联系、相互促进的。要培养高质量的人才，不仅应当提倡教师从事科学研究，而且应当鼓励有条件的学校组织本科高年级学生开展部分科学的研究工作。高等学校就其人才资源及学科水平的总体优势而言，理应在发展科学技术方面作出更多贡献。问题在于，在培养人才与发展科学、教学与科研二者兼顾的前提下，对学校来说，前者应当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而且应当体现在教育评估中。

代表们反复学习了《决定》中的这样一段话：“在整个教育体制改革的过程中，必须牢牢记住改革的根本目的是提高民族素质，多出人才，出好人才。衡量任何学校工作的根本标准不是经济收益的多少，而是培养人才的数量和质量。紧紧掌握这一条，改革就不会迷失方向。”大家认为，这一精神也为教育评估指明了方向。衡量学校的办学水平，衡量学校的工作，有很多方面，而最重要的应当是培养人才的数量和质量。高等学校的科学的研究工作是一项重要工作，而这项工作的开展应当有利于学科建设、师资培养、本科生和研究生教学质量的提高，其成果应当尽快转化到教育中，这一思想也应当在教育评估中得到体现。

五、关于评估指标体系的建立

这里，不打算具体地谈一个一个的指标，而只是概述这次专题讨论会在教育评估指标体系的结构设计与指标设计过程中一再涉及的几个目标和方法的关系问题：

1. 目标评估与过程评估。

在这个问题上，主要有两种看法：

一种意见是，高等学校的评估应该是目标评估。其主要论据是：（1）高等教育中的一个主要弊端是国家及其教育管理部门在宏观上没有管好，微观上统得过死，使学校缺乏活力，缺乏生机。而教育评估正是对学校加强宏观指导和管理的手段之一，应当是目标控制，不应当强调过程控制，否则，不利于学校根据自己的特点发挥所长，办出特色；（2）许多过程是不大好衡量的，过程管理的好坏将主要通过效果来反映，目标评估正是主要看学校的办学结果，而不是去看过程；（3）学校工作的管理过程，各校自具特色，很难划一，很难建立统一的评估指标。这些长处或优点，各校可以通过总结经验、相互交流的方式来发挥取长补短、不断提高的作用。作为学校办学水平的评估，应当遵循分级管理的原则，不必去管那些属于学校自身管理的具体工作。

另一种意见是，不能光进行目标评估，应当考虑过程评估。主要论点有三：（1）教育评估是个很复杂的问题，其中许多问题特别是人才培养质量及其社会价值要通过很长时间才能反映出来，是一种滞后效应，因此需要通过人才培养的一些过程指标来衡量人才培养的部分质量；（2）一个学校的办学水平、教育质量同学校管理密切相关，科学的现代化的管理越来越显得重要，而“管理”方面的评估基本上属于过程评估；（3）考虑过程评估，并不一定是微观管理，有些过程指标是带引导性的，评估中列入这些指标将不仅不影响学校搞活，还将促进教育的健康发展。

通过热烈的讨论，坚持不同观点的同志虽然没有取得完全一致的意见，但基本倾向是应当把目标评估与过程评估结合起来，以目标评估为主。

2. 贡献评估与条件评估。

评价一个学校，到底首先看什么？主要看什么？讨论中，大家认为应当首先看它对社会所作的贡献，基本贡献是人才培养的数量与质量以及科学的研究成果。根据这一思想，很快形成了指标体系的核心部分。尽管提法不一，有的提“教育水平”与“学术水平”，有的提“育才水平”与“学术水平”，有的提“人才培养”与“科学的研究”，但在学校的“社会贡献”这个问题上，基本思想是一致的。这就是所谓贡献评估的范畴。

但是，一个学校贡献的大小并不是孤立的。为了增强各校间的可比性，应当考虑不同学校在办学条件上的差异。有的同志提出，不同办学条件下的贡献评估是一种不公平的评估，不利于调动各类学校的积极性。因此，应当把办学条件列入到指标体系中，并且要在评估时把“贡献”与“条件”联系起来考虑。希望能看清楚：什么样的条件应当有什么样的贡献，如果条件大体相当，那末，贡献大的则办学水平高。当然，贡献评估与条件评估比较起来，贡献评估是主要的。这在指标体系的权重处理上应加以考虑。

通过目标评估与过程评估、贡献评估与条件评估的讨论以及对各校提出的方案的比较、论证，关于学校办学水平的评估，提出了一个以办学条件为基础、以办学贡献为目标、以学校管理为控制手段的结构体系，其一级指标倾向于以下五个：1-1人才培养；1-2科学的研究；1-3师资力量；1-4设施条件；1-5管理水平。这一基本结构是否合适？还有待进一步研究。

3. 定量评估与定性评估。

一种科学只有在成功地运用数学时，才能达到真正完善的地步。这是因为事物的质和事物的量总是联结在一起的，并通过一定的量来表现。为了较准确地分析问题，应该尽可能对评估指标进行量化。但是，在教育评估中，却常常碰到一些难以量化的因素。这是由于高等教育是培养人才的工作，具有继承性、延续性、后效性、长周期性、社会性和综合性等特点，

因此，大家认为，既不能因量化的困难而舍弃某些重要因素，也不宜过分追求量化。有的同志提出，有些方面是可以定性分析的，认为人的大脑的综合分析和判断能力能够解决量化中不能解决的许多复杂问题。所以，指标体系可采取指标评分与综合评语相结合的办法，并且逐步在系统分析的基础上引入统计学、模糊数学、优化理论、计算机专家系统等现代方法，使评估工作趋于完善。

在教育评估指标体系的建立上，还讨论了许多其它问题。诸如：静态评估与动态评估，基本评估与特色评估，相对指标与绝对指标，等等。还有，在评估对象的层次问题上，学科评议、本科教育水平、研究生教育水平、专科教育水平等单项评估与学校办学水平的评估是什么关系？是完全独立的系统，还是其中一个子系统？如果作为子系统，是否会使学校评估指标列得很细、很全，体系变得很庞杂？对学科评议，是评价学科的学术水平还是综合水平？是评议所有学科还是重点学科？学科与专业是什么关系？对本科教育水平的评估，是评出学士学位授予的基本规格，还是既要评出基本规格，又要评出较高规格……。讨论过程中，真可谓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畅所欲言，各抒己见。有些问题并没有完全明确和取得一致的意见，需要继续深入探讨，最好是进行试点研究。

六、关于评估方法与实施

讨论中，不少同志提到了这个问题。这里，不准备赘述具体的评估方法与实施方案，仅就与此有关的几个值得注意的问题谈谈。

1. 应当把社会评估放在相当重要的位置。

在评估方法上，一般包括自我评估、同行评估、领导评估、培养对象评估与社会评估等五个方面，这些都是必要的，而且在某种情况下可能以某一评估方法为主。值得强调的是，在这些方法中，社会评估应当占有相当重要的位置。

有的同志这样比喻，一件物质产品的好坏，最后的检验不在工厂自身，而在用户；作为精神生产的教育，虽然不能简单地与物质生产类比，但它所培养出来的人才的质量到底如何，最重要的检验也不是学校自身，而应当是用人单位，是社会。

这是因为，教育首先有一个满足社会需求的问题。教育的改革，很重要的一条就是使学校“具有主动适应经济和社会需要的积极性和能力”。而我们培养的人才怎样，要通过他们在社会实践活动中行为和效果来衡量和检验。因此，必须了解社会需求，及时获取社会对教育的反馈信息，以便及时地进行教育的内部调节，改进我们的工作，去跟踪社会的各种需求。

基于上述观点，大家认为，即使是自评、同行评、领导评，都有一项需要引起高度重视的指标——社会评价或者社会反映，有条件的学校可以建立毕业生的跟踪卡片，建立与社会用人部门密切联系的制度。

2. 应当对不同学校实行分级分类评估。

由于种种原因，学校间的差异是客观存在的，而且有的还很悬殊。即使是在工科学校范围，各校情况也不尽相同。讨论中，大家认为，应当尊重历史，承认差别，对不同学校实行分级分类评估。

怎么分法？大家说，既不要每一类学校都提一套评估指标，以免过于繁琐，也不要不论什么学校都强求一律，以免不利于调动各类学校的积极性。经过讨论，提出了如下对学校分级分类的初步意见。

一是看学校的性质与任务，根据国家确定的该校性质与分配给该校的任务来考虑。有的